**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对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我办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报告如下：

1. 部门基本情况
2. 部门职责

（一）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区关于重点项目建设的方针、政策及决定。

（二）参与重点项目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和前期工作；建立重点项目库，会同区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编制区重点项目建设投资与建设进度计划，向市发改委、市重点办上报、申列省、市重点项目；协助有关部门论证和落实重点项目。

（三）负责对年度重点项目的建设实行全程跟踪管理，督查督办重点项目建设的前期工作、施工进度和投资完成情况。

（四）协助区属省、市重点项目法人向市政府、市重点办申请落实优惠政策。

（五）协助各项目指挥部按有关政策和实际情况确定征收补偿标准、拆迁安置方案实施办法，报领导小组审核批准；配合区委督查室、区政府督查室对重点工程项目征地拆迁补偿和安置政策执行落实情况进行督查。

（六）配合区监察局、区城建投审核重点项目安置方案；

（七）收集、汇总、分析重点项目建设的信息和运行态势，对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建议和措施；协助区统计局、区发改局做好固定资产投资报表的报送工作。

（八）配合区委督查室、区政府督查室对全区重点工程协调领导小组、项目座落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年度责任目标任务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评比，并提出奖罚意见报区委、区政府。

（九）会同乡镇街道、国土资源机构对重点工程项目实施调查测算、分类汇总，衔接征地拆迁评审。

（十）组织并指导各街道、乡镇服务辖区重点项目建设，协调解决重点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全面优化施工环境。

（十一）协调各重点项目协调领导小组成立和管理文件的起草，并按程序呈报区委、区政府同意后下文予以明确。

（十二）做好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重点项目建设的各项考核工作。

（十三）督促各重点项目协调领导小组向区档案局移交重点项目、工程的档案资料。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内设机构股室3个：综合股，业务股，征拆股。在职人员7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2020年部门决算系单位本级。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

我办2020年度收入预算93.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3.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66万元（工资福利支出52.3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万元，）；项目支出39万元。

（二）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

2020年收入决算数129.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9.09万元，其他收入20.69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59.96万元，增加85.86%。

2020年支出决算数168.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7.7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0.87万元，项目支出69.54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85万元，增加97.81%。

（三）2020年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办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维修（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2020年基本支出98.6万元，较上年43.39万元增加55.21万元，增加127.2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7.73万元，占比99.12%，日常公用经费0.87万元，占比0.88%。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系我办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2020年项目支出69.54万元，较上年41.61万元减少55.03万元。项目支出中行政事业类项目69.54万元，占比100%。

3、“三公”经费情况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03万元，完成预算的6%，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8人次，主要是接待中铁集团洽谈项目发生的接待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以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坚持“项目为王”的理念，因地制宜，全力推进“三地四区”建设和省级创新型区建设，响应国家重点支持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的举措，进一步扩大有效投资,培育壮大新动能，努力把我区建设成为产业层次高、城市品质高、幸福指数高，经济实力强、创新动力强、改革活力强的“幸福雁峰”。

运行成本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制度以及区部门颁发的系列管理办法，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办公室财务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持续严控“三公经费”，严格执行因公出国（境）管理规定，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公函、清单、审批以及公务活动的有关规定，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履职效能方面，1.健全制度。为加快推进我区重点项目建设，2020年我事务中心起草了《关于加快推进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的实施意见》《雁峰区重点建设项目管理年度考核细则》《雁峰区集体土地征拆工作奖惩办法》等一揽子文件并由两办发文。为进一步健全重点项目管理制度，完善我区路网建设，我事务中心起草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推进的实施意见》、《雁峰区重点项目协调工作小组（指挥部）管理暂行办法》和《雁峰区城市道路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目前正在全区征求意见。

2.服务项目。全年共解决重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50余起，有力推进项目复工复产，切实为项目单位保驾护航。金茂项目用地开始组卷报批；金杯电工高压电缆产能升级改造项目于12月份开工建设；欧家町路已建成通车；二环东路、二环南路、群益路等道路预计年内通车；启迪古汉现代中药产业园配套工程、特变电工超特高压变压器智能制造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衡阳市图书馆预计将在明年春节前投入使用；市第二福利院老年养护楼进行室内装修，预计明年投入使用；博岳信息服务中心完成装修及设备安装，现处于试运营阶段。

3、取得成效

1-12月雁峰区5000万元以上联网直报项目共计28个，其中新增项目13个，新`增项目总投资为38.63亿元，新增项目数和总投资额均为近几年最高。预计全年累计完成投资36亿元，同比增长35.08%，五城区排名第三。

今年我区共有4个省重点项目，均已开工并有序推进。第一、二批市级重点考核项目共计13个，预计全年开复工13个，开工率100%，累计完成投资15亿元，投资完成率107.9%。

2020年，开展“奋战一百天、实现双过半”争先创优活动，大力开展“产业项目建设”、“基础设施补短板”和“棚户区改造攻坚”三大年活动，全区计划实施第一、二批重点项目共计128个，总投资834.7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113.85亿元。预计全年开复工80个，开工率62.5%，累计完成投资72.96亿元，年度投资完成率64.1%。

今年我区共有20个项目下达集体土地征拆任务，其中征地任务288.915亩，拆迁320户、面积99660.73㎡。预计全年完成征地288.915亩，拆迁169户、面积25004.495㎡。未完成拆迁任务为151户、面积74656.235㎡。

四、存在的不足

运用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还不够深入；全面绩效责任约束作用不强，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率有待进一步提高。